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阳审管审字〔2026〕52号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阳城县新三中出入口道路市政基础设施 及配套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阳城县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你中心报送的《关于报批阳城县新三中出入口道路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初步设计的申请》（阳公建发〔2026〕23号）及附件收悉。根据阳城县人民政府2026年第2次县长办公会议纪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经委托评审，原则同意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初步设计，现对该项目初步设计批复如下：

一、项目代码：2606-140522-89-01-117666

二、项目名称：新建阳城县新三中出入口道路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三、建设单位：阳城县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四、建设地址：阳城县凤城镇东关社区

五、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8213 平方米，全长 516.63 米，红线宽 15 米，采用双向两车道城市支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30 千米/时，同时按海绵城市标准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水、雨水、污水、供热、燃气、电力排管、电信排管、交通设施、弱电、照明、行道树种植等工程。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该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3076.5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849.6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52.77 万元、预备费 174.14 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资金及县政府投资。

七、建设工期：12 个月。

项目建设要严格落实“以工代赈”相关要求，明确务工组织领导、管理、监督等工作任务，细化、实化“以工代赈”务工岗位、数量及务工时间、劳务报酬、岗前技能培训等内容，做好劳务报酬发放工作，推行信息公示公告制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有关项目施工图优化，请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 712 号）规定，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政府投资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附件：阳城县新三中出入口道路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6年9月2日



抄送：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统计局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6年9月2日印

附件：

**阳城县新三中出入口道路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概算 (万元)	备 注
合 计	3076.52	
一、工程费用	1849.61	
道路工程	1081.77	
给水工程	67.19	
雨水工程	135.26	
污水工程	93.47	
供热工程	38.39	
燃气工程	32.43	
电力排管工程	150.54	
电信排管工程	111.92	
照明工程	69.31	
交通工程	11.56	
弱电工程	8.66	
行道树种植工程	49.11	
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52.77	
建设单位管理费	50.35	
用地与工程准备费	761.78	
技术服务费	240.64	
三、预备费	174.14	
基本预备费	174.14	